

证券代码：874828

证券简称：广源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广源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波乐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无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、2025 生产经营目标，结合行业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股转系统网站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行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 1-12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〔2025〕1270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广源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股转系统网站披露的《2025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股转系统网站披露的《预计担保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股转系统网站披露的《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142,13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全体股东均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若全体股东均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回避表决，则本议案无法审议，因此本议案仍由全体股东进行投票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正杰、吴潘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广源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参加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《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广源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关于广源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源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4 日